

##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9年3月25日召开的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19年4月16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续聘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3月27日及2019年4月17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来函告知，经主管部门批准，“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”名称已变更为“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”，更名后的会计师事务所各项执业资格、服务团队、单位地址、联系电话等均无变化，主体资格和法律关系不变。原“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”的各项业务、权利和义务均由“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”承继，原有的业务关系及已签订的合同继续履行，服务承诺保持不变。

因此，公司2019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名称变更为“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”。本次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变更的事项，不涉及其主体资格变更，不属于更换或重新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9月27日